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建議更換核數師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前名為京都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即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並且不會尋求續聘。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獲退任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通知，於其業務重組後，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現時之業務將由一間新成立之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接替。因此，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且不會尋求續聘。

由於董事會認為，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僅更改其實體地位由合夥公司轉為有限公司，及繼續使用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專業服務，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聘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普通決議案，並須股東批准。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書面確認，概無有關其退任事宜須呈請本公司之股東或債權人垂注。此外，就董事會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所知，概無任何就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事宜須呈請本公司之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建議更換核數師之詳情及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